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公告编号：2022-007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2 月 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参会时须符合北京市最新疫情防控要求，另需提前在会议登记日向福田汽车董事会办公室电话报备参会信息，现场参会时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进行登记并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2 月 9 日　11 点 30 分
召开地点：福田汽车 106 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2 月 9 日
至 2022 年 2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调整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1.01	选举武锡斌同志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1.02	选举焦瑞芳同志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不迟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166	福田汽车	2022/1/28

(二) 公司董事、董事候选人、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2 年 1 月 29 日 9:30－11:30 13:00－15: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参会时须符合北京市最新疫情防控要求，另需提前在会议登记日向福田汽车董事会办公室电话报备参会信息，现场参会时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进行登记并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3、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帐户、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股东帐户、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本次会议联系人：林月月　　联系电话：010-80708602
邮箱：600166@foton.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 15 号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调整的议案	
1.01	选举武锡斌同志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2	选举焦瑞芳同志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 2022-006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及部分董事、高管调整等相关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 1 月 11 日，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临时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及《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调整的议案》、《关于总经理、副总经理调整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公司共有董事 11 名，截至 2022 年 1 月 18 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11 张。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公司 4 位独立董事和董事会提名 / 治理委员会均对《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调整的议案》和《关于总经理、副总经理调整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一)《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调整的议案》
1、选举常瑞同志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2、提名武锡斌同志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3、提名焦瑞芳同志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巩月琼同志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王文健同志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巩月琼同志自 2017 年起担任公司董事，自 2021 年起担任公司董事长，在其任职期间里，他坚决贯彻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紧紧围绕“聚焦价值 精益运营”的经营方针，带领全体福田人砥砺前行，实现了经营业绩的稳步提升，在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新征程上迈出了坚实的一步。公司董事会对巩月琼同志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敬业的精神和卓有成效的工作予以充分的肯定，并对其为公司发展做出的巨大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董事会对王文健同志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敬业的精神和卓有成效的工作予以充分的肯定，并对其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其中第 2、3 项尚需提交福田汽车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常瑞同志、武锡斌同志、焦瑞芳同志简历附后。
(二)《关于总经理、副总经理调整的议案》
1、聘任武锡斌同志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常瑞同志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
2、聘任崔士朋同志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3、武锡斌同志不再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武锡斌同志、崔士朋同志简历附后。
(三)《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 2022-007 号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八日

附件：常瑞同志简历、武锡斌同志简历、焦瑞芳同志简历、崔士朋同志简历
常瑞同志简历
姓名：常　瑞　　性别：男
民族：汉族　　出生年月：1976 年 1 月
政治面貌：中共党员　　学历：硕士
最近五年历任：
2016.03-2017.05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商用汽车集团副总裁、海外事业本部党委书记、总经理、海外乘用车业务总监
2017.05-2018.02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商用汽车集团执行副总裁、海外事业本部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018.03-2018.09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8.09-2019.04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2019.04-2021.01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福田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董事长
北京福田康明斯排放处理系统有限公司董事
采埃孚福田自动变速箱(嘉兴)有限公司董事长
福田采埃孚轻型自动变速箱(嘉兴)有限公司董事长
北京智程运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北京福田智监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
河南福田智监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武锡斌同志简历
姓名：武锡斌　　性别：男
民族：汉族　　出生年月：1972 年 9 月
政治面貌：中共党员　　学历：本科
最近五年历任：
2016.01-2017.10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商用汽车集团执行副总裁
2017.11-2018.08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程研究总院院长
2018.09-2021.03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现任：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智博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北京爱易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福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国家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智能车联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日本福田自动车株式会社董事长
武锡斌同志没有《公司法》第 146 条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
焦瑞芳同志简历
姓名：焦瑞芳　　性别：女
民族：汉族　　出生年月：1977 年 11 月
政治面貌：中共党员　　学历：硕士
最近五年历任：
2016.07-2018.05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股权管理部副总经理
2018.05-2018.08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投资管理一部副总经理
2018.08-2018.12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投资管理一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2018.12-2020.12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股权管理部副总经理
2020.12-2021.05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股权管理部总经理
2021.05-2021.11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管理部总经理
现任：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
焦瑞芳同志没有《公司法》第 146 条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崔士朋同志简历
姓名：崔士朋　　性别：男
民族：汉族　　出生年月：1980 年 11 月
政治面貌：中共党员　　学历：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
最近五年历任：
2016.01-2018.05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营销公司总经理
2018.05-2019.05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副总裁兼重型商用车业务本部副总经理、总经理
2019.05-2019.08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营销公司总经理
2019.08-2020.01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营销副总裁兼营销公司总经理
现任：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副总裁
崔士朋同志没有《公司法》第 146 条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情形，具备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 2022-008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到期未收到北京宝沃股东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北京宝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宝沃”)应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偿还公司借款本金及所有未支付利息共计 18.8 亿元，截至 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未收到上述款项。
该事项不涉及追溯调整，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按会计准则要求计提相应的信用减值损失约 4.27 亿元。
●该到期未收到的北京宝沃股东借款，对公司商用车业务现金流无影响，对公司整体现金流产生一定影响，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和经营。
●公司已就北京宝沃股东借款事项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及保全，公司将继续跟进，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法律手段对北京宝沃股东借款等事项进行追偿，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宝沃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资产被查封会对公司相关债权的收回产生不利影响，担保人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优车”)存在无法履行担保义务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三、风险提示。

一、本事项进展情况
2020 年 4 月 5 日，公司与北京宝沃签署《资产抵债合同》，北京宝沃以资产抵债后，借款协议项下仍剩余未清偿的借款本金及所有未支付利息由北京宝沃以现金方式按照借款协议项下的还款时间支付，双方可就前述未被抵偿的借款本金及利息的还款时间另行协商，但还款时间应不晚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且 2022 年 1 月 17 日前的偿还金额不低于未被抵偿的借款本金及利息总额的 50%(详见临 2020-033 号公告)。截至 2021 年 6 月底，公司与北京宝沃已完成相关资产的抵债事项(详见临 2020-059、2020-069、2020-074、2021-027 号公告)。
截至 2022 年 1 月 17 日，北京宝沃股东借款剩余本息共计 18.8 亿元。
根据借款协议项下约定的还款时间，上述债务应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到期。截至 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未收到上述款项。该事项不涉及追溯调整，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按会计准则要求计提相应的信用减值损失约 4.27 亿元。

二、公司采取的措施
为了推进公司收回北京宝沃股东借款，保证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向北京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北仲”)申请仲裁及保全，向债务人北京宝沃及担保方神州优车主张全部未付股东借款本金及利息，由北仲将保全申请书提交给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详见临 2021-091、2021-096、2021-099 号公告)
公司将积极配合北仲对股东借款事项案件进行审理，坚决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鉴于以上中裁案件尚未开庭审理，上述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上述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将继续跟进，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法律手段对北京宝沃股东借款等事项进行追偿。

三、风险提示
北京宝沃相关资产已被查封，将会对公司相关债权的收回产生不利影响(详见临 2021-101 号公告)。神州优车为北京宝沃上述剩余本息的支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人的履约能力尚存在不确定性，存在无法履行担保义务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有关信息均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358　证券简称：华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4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计划提前终止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前，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陈竞宏持有公司股份 233,787,41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3.2497 %；股东葛江宏持有公司股份 30,695,68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6.9915 %。陈竞宏、葛江宏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64,483,09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60.2412%；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 年 1 月 11 日至 1 月 18 日期间，陈竞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39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9999%。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竞宏	5%以上第一大股东	233,787,410	53.2497%	IPO 前取得 89,744,100 股，上市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 152,123,31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葛江宏	30,695,689	6.9915%	葛江宏系陈竟宏先生之女婿
	合计	30,695,689	6.9915%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陈竟宏	4,390,000	0.9999%	2022/1/11 ~ 2022/1/18	集中竞价交易	19.67－19.89	86,625,614.70	未完成：4,390,800 股	229,397,410	52.2498%
			~		–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358　证券简称：华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3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 月 1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8,761,02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陈竟宏先生主持。大会以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8,741,427	99.9934	19,600	0.0066	0	0.0000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提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杨振华、宋方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2-003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中路优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路优势”)持有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88%。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1 年 9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中路优势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 5,4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88%。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2021 年 9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6 日期间，中路优势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股份 1,223,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5.88%减少至 4.55%。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中路优势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时间过半的告知函》，中路优势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303,598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2.51%。中路优势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其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二、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中路优势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400,000	5.88%	IPO 前取得：5,4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中路优势	2,303,598	2.51%	2021/10/21 ~ 2022/1/18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	16.35 －24.88	40,404,244.86	3,096,402	3.37%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股东中路优势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其将根据市场情况、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以及是否按期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2-004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到 7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季光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参会董事逐项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下列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与贵州遵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遵义经开区白酒酒糟循环利用项目投资协议》，计划总投资额约 1.5 亿元，建设年产 8 万吨生物发酵饲料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年产值 1.5 亿元以上，用地面积约 90 亩(以出让公告面积为准)，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资金。
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路德生物环保技术(汇川)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负责建设年产 8 万吨生物发酵饲料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刘菁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刘菁女士回避表决，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5、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6、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修订＜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7、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8、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9、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修订＜重大信息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重大信息报告制度》。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05)
特此公告。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2-005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2 月 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2 月 9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高新区软件园中路 4 号光谷软件园六期 E 区 4 栋 3F 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2 月 9 日
至 2022 年 2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公司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公司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公司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